



时光之青

杜宇鹤 著

上海三联书店

时光之青



杜宇鹤

著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时光之青 / 杜宇鹤著.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15. 4

ISBN 978 - 7 - 5426 - 5126 - 6

I . ①时… II . ①杜… III. ①科学幻想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54666 号

时光之青

著 者 / 杜宇鹤

责任编辑 / 殷亚平

装帧设计 / 徐 徐

监 制 / 李 敏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

网 址 / www.sjpc1932.com

邮购电话 / 021 - 24175971

印 刷 /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850×1168 1/32

字 数 / 300 千字

印 张 / 14.5

书 号 / ISBN 978 - 7 - 5426 - 5126 - 6/I · 1007

定 价 / 48.00 元

敬启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 021 - 66019858

目 录

第一章/1	第六章/142
象篇/1	象篇/142
梦篇/29	梦篇/160
第二章/32	第七章/163
象篇/32	象篇/163
梦篇/56	梦篇/187
第三章/60	第八章/189
象篇/60	象篇/189
梦篇/84	梦篇/218
第四章/86	第九章/222
象篇/86	象篇/222
梦篇/113	梦篇/251
第五章/117	第十章/254
象篇/117	象篇/254
梦篇/139	梦篇/295

第十一章/298	梦篇/385
象篇/298	第十三章/388
梦篇/341	象篇/388
第十二章/344	梦篇/459
象篇/344	

第一章

象 篇

睁眼后的世界，满是雨水的味道。

墙中央格调低下的挂钟，时针刚刚迈过七点，属于自然醒来的时段。

凉湿的风从窗户的空隙涌入屋内，靠窗的茶几已经蒙上一层如同绒毛般丛密的水雾。远处的山峦在雨雾氤氲中只剩下淡抹的轮廓，昨天还啁啾不止的蓝知更鸟，现下却像被谋害似的杳无音信，沿着窗外梧桐树茂密的树冠搜寻无果后，我努力压下嘴里不断膨胀的呵欠，改为静静地深呼吸，两次以后坐起来，留神绕过“白鲸”巧克力色的小腿，在靠门的一边找到了拖鞋。

望着外面的雨，我拧开矿泉水瓶吞下上午的第一口水，然后戴上耳麦，恰好是《Wish you were here》的旋律，与残留在指尖的冰冷悠

长的金属触感不谋而合。刷牙时发现昨天被“白鲸”指甲划伤的脖子隐隐作痛，侧头吐泡沫的一瞬从镜子里瞥到一条红线，用卫生纸擦了擦，并没有流血。洗漱完毕后出门，门口两个推车的女服务生正停着低声说笑，对着我微笑致意后又并肩走向走廊另一端，整条走廊都弥漫着年轻女孩讨人喜欢的香味，直到走下楼梯间，香味才随着猩红色地毯的尽头一同戛然而止。

毕竟太早，气温又未见得适宜，大厅里只有寥寥几人。我缩了缩脖子，却在金色丝绒的窗帘下发现一对结冰的孩子——之所以想到结冰一词，是因为两人依偎在沙发里一动不动，森冷黯默的眼神确是像透过一层低温凝结的介质袭来。我假装无意落座在和两人相对的位置，目测身高不超过一米七、长着如女明星般白皙额头的少年警惕地看了我一眼，女孩则继续托着腮，专注地看着落地玻璃外的银杏树。两人自始至终没有早熟情侣间的亲密举动，不过即便是安静地坐在角落，也依然惹人注目，毕竟这种酒店并不是经常有中学生出没的地方，更何况是这么一对气质不俗的孩子。

这时大堂经理走过来向我寒暄道：“这种雨下起来就不晓得要到什么时候，天气预报明明说是阴天。”

在女孩视线中的银杏树应该是这家酒店——银杏酒店的标志物，矗立在大厦西面的停车场附近，比起主楼后面的梧桐树略为纤细一些，如今正是黄叶的季节，要是像昨天那样干爽的天气，淡黄色的叶群在秋风的吹拂下娴雅地拂动，偶有几张叶片富有韵律感地缓缓飘落，原本流水线一般冷酷运作的酒店，竟在此刻霎时浮现出某种光阴荏苒的美感，因此吸引了本不计划在此落脚的我。而眼下树上的叶子在雨水的冲刷下呈现出蜡样的光滑，耀眼得让人多少感觉不快，

地面的落叶与泥水浑作一团，一簇簇牢牢依附在地表，像是突发变异的皮肤贊生物。七点半后出现了三个披着透明雨衣的清洁工，三人似乎深谙如何与银杏树进行拟人化的交流，以慢于寻常的节奏踱至树下，接着小心翼翼地清扫落叶，动作轻柔，似乎刻意避免扫帚在地面留下痕迹。

酒店大门是一段笔直的白色甬道，与两旁对称分布的十二棵柏树同属于“冷酷流水线”的一部分，柏树不存在落叶的麻烦，精神抖擞地挺立在道路两边，顶着臃肿得好像黑人头的树冠，整齐划一地迎接来宾，靠近阶梯的地段是带地灯的喷水池与更加不值一提的花坛，玻璃门前站着穿夸张制服的门童，大概因为制服不合身，又瘦又高的青年如海带般萎靡不振，虽然有碍观瞻，倒也应该和结冰的孩子、银杏树同样划分为与酒店节奏不符的一类。

“那株树有几年了？”为免过长的沉默超过礼仪的界限，我并非情愿地向经理回问。

“你说银杏？六七年了吧，开张不久就运来了，树龄多少倒确实不清楚。”

“哦。”

“可惜多半会被挖走，就在最近，挡着停车场入口了。”经理并不可惜地说。

“是么？没有银杏还怎么叫银杏酒店呢？”

“嘿。名字嘛，拿破仑酥里也未必有拿破仑啊。”经理自认为妙语解颐地笑了笑，然后朝柜台的方向踱去——此人身材魁梧，脖子粗壮如同摔跤手，走路时脚步缓重呈外八字，若是剔除职业化的笑容，倒颇有几分黑道人物的气势。

在注视经理的几秒钟，那对孩子不见了。

既然如此，去吃早饭好了。

酒店所处的街上供应早餐的只有三家：一家快餐店，马路对面的一家面馆和一家包子铺。其余的餐馆都装潢气派且门窗紧锁，不像会单卖早餐的样子。昨天去买过包子，店主是对寡言少语的夫妇，算是主人的除了他们两人之外还有一只胆大妄为的猫，猫儿的毛色和眼神都不好，一副营养不良的样子，问题是胆子极大，不时溜达过来挠我的裤腿。我哭笑不得地向老板娘求助，她过来抱开了猫，又再三向我道歉，反令我良心不安起来。

因为对猫缺乏特殊的感情，所以也就打消了今天再去吃的念头。至于其他两家店，因为食物油腻的关系早已排除在外。于是今天早上只好在酒店餐厅吃免费供应的自助餐，其实酒店提供的早餐远比外面的小店丰盛得多，分中西式，中式有五色粥品、咸菜、凉拌小菜、花卷、馒头和玉米小窝头；西式则是牛奶、吐司、小蛋糕和火腿片；若干个煎蛋蔚为壮观地盛在一个长方形大瓷盘里，并且特意放在桌子中央，大概是不论中西、任君取食的意思。

不愿在酒店吃早餐的原因之一，是在这种场合往往遇到“诺亚方舟的一家”：以秃顶圆肚的父亲开道，后面是雄壮的夫人以及发育过度的儿子女儿，一进大厅就分工明确，父母直奔自助餐区，儿女则抢先取好餐具占好位置，把端回来的东西，不管皮蛋瘦肉粥也好、吐司夹火腿也好，一股脑地倒进肚子，其食相不禁让人联想到是为即将到来的洪水期储存能量。除了食量可怖的人，也不乏一大早起来就开始高谈阔论的浮夸之徒，总而言之，这种场合往往充斥着过量摄

入的人物。

我取了一份牛奶、一片吐司和一个煎蛋，简简单单，一是我早上食量不大，二则为抓紧时间。毕竟，要做的事情绝不少。

吃完早餐后立刻踏上寻找苏晶住处的道路，这么说多少有些可笑，上次由树带我去他和晶的住处已经是三年前的事情，缺乏方向感的我只牢牢记下了两个数字：11 和 34，就是到达目的地要乘的两路公交车，从公交车总站乘 11 路，第三站下车转乘 34 路，一直到倒数第二站下车，最醒目的标志就是路中央的立方体园艺坛。

“34 路的倒数第二站不是泉水街吗？又何必再坐 11 路呢，直接就到总站坐 34 路就好，你朋友怕是要先办什么事情才转车的吧，市区的总站本来就有 34 路啊。”昨晚绰号叫“白鲸”的女孩听到我的出行计划后建议道，接着又强烈推荐坐地铁，因为酒店附近和泉水街都恰好有站。

最后在脑子里敲定的路线是先坐酒店门口的公交车到总站，再坐 34 路到泉水街，出于对陌生路线的不安放弃了快捷的地铁，为了避免重温迷路后的茫然感觉，我还是宁可选择比较费时但可靠性更高的路线，当然更重要的也难以向白鲸解释的原因是为了尽可能地拼合记忆中的这段路程。

半小时后顺利地搭上 34 路，起点站出发的车厢内空空荡荡，在最后一排靠窗坐下，接下的一段路都很清静，我从口袋里摸出树的信，第四遍读了起来：

“弈：需要交代的事情有以下几点。

“一、若是接到追捕我的任务不必推辞，和你打交道的话，于私于公都觉得不坏；

“二、晶还在 C 市，地址不变，请务必代为看望，她手里有我们在苏黎世的合影，如果觉得有必要可以和猫王徽章一起留作纪念。晶估计会拿你当出气筒，冷静下来才是关键；

“三、遇见了戴飞行眼镜的人和洞人，尽管都是前所未见的犀利角色，貌似没晚上失眠；”

我将印有卡通狗的信纸折了一下，就像树写到这里时一样停顿了片刻，对于树的习惯，我具备某种了然于胸的默契。

“四、既然接受了任务，不妨认真执行，就当不作弊玩 RPG 好了，要是真能再见面，通关彩蛋是《火湖》。

“另外，听你的劝告重看了《银翼杀手》一遍，搞清图腾的对应后高兴了很久，最近难得有这么高兴的时候。对了，见到 Bowling 替我问好，回见。”

虽然是通过特殊的渠道获得这封信，最初还是持怀疑的态度，随着后面事态的发展，才确凿地印证了信的真实性，只是难以揣度树冒着风险写这封信给我的动机，不管是为了给我留下线索还是视作游戏的一部分，都未免太不把身后的庞然大物当一回事。

我把信放进口袋，决定这是最后一次读它，思路已经足够清晰，剩下的事是犹豫是否让晶看到这封信。三年前从树口里听到“永境”的说法时并未当真，现在回想，不管知情与否，晶必定手握更多的拼图。

此外尽管树被冠以“脱离者”、“叛逃”的恶名，而在我眼中恶作剧和肆意妄为的成分占据更多，并非蓄意谋划的背叛，只不过强烈的预感是一旦树踏足彼域，便步入了我甚至“A”都力所不能及的世界。

问题根本不在树扮演了什么角色,而在于树本身,在与我迥异的时空中,树正在朝与现实截然分裂的悬崖步步后退,这才是我所关心的要害以及接受任务的原因,至于他口口声声的奇异之域,天堂也罢地狱也罢,二战打了一百年也罢夏威夷沉没也罢,都与我无关。必须在事态无法挽回前找到树,如是而已。

又到了一站,上来一个手捧电子钟的老妇。十点整,电子钟突然奏响《友谊天长地久》的曲子。因为是简单的电子合音,曲调苍白无力得厉害;紧接着前面的一个女人与四个中学生为了莫名其妙的小事发生了争吵;同时前排扁平屁股的男人无礼地点燃香烟。我闭上眼倒向座椅靠背,聒噪声如海藻塞满了耳孔。几滴生理上的泪水从眼角流了下来,拭去泪水后,泉水街中央立方体造型的香花络石蔓藤正好映入眼帘。

下车后在路边的超市借了雨伞一把,以后的路程全凭印象,因为连住宿区的名字也不记得,所以没法问路,一半靠回忆一半靠感觉的,居然找到了当时的农贸市场。走过泥泞的菜蔬区和猩红色的肉铺,从曲折的小巷转出,再走上一段路,出现一片老式楼房,楼上有养鸽子的人家,两只胸口发白的鸽子透过鸽笼的缝隙,久久且费解地注视着我。晶住在三楼左边,同样也是树以前的住处。

楼道口凉爽潮湿,有股煮沸的牛奶和绿茶的味道。走上楼敲门,屋内很快传来了拖鞋在地板摩挲的声响,只是足足等了两分钟晶才姗然出现在防盗栅后,隔着铁栅呆呆看了我几秒,哇地一声惊呼起来。

进屋后晶忙不迭地在堆满衣物和女性杂志的沙发上腾出空位安顿我坐下。晶穿着蓝色睡衣,半湿的头发大概刚刚抹过润发露,呈现

出镜面式的光泽，只不知为何脸色较黯淡。

“等我两分钟，脸才洗到一半。”晶走向洗手间，等到出来时面颊已然恢复了平时的白皙光洁，一直以为这才是晶自然的肤质，不经意勘破别人秘密的尴尬油然而生。

“嗯……只有朗姆预调和可乐，哪样？”晶蹲着打开冰箱问。

“都冻过的？”

“百加得两个月，可乐四天。”

“四天的好了。”我别无选择地回答。

接过罐装可乐后我把她的信递给她，她一言不发地开始读信，趁这当儿我再次扫视了一圈屋内。和刚进来的第一印象一致，整间屋子布置呈现一种达利式的混乱，红黄相间的维尼熊图案窗帘，暗红色剪影花纹的布质沙发，天花板正中没装吊灯，却有一面椭圆形的有复杂镀铜镶边的镜子；左边主卧室的欧式铜床十足夸张，床栏是巴洛克风格的镂空郁金香图案，纯装饰用的帐幔蜿蜒地扎成六束，因为中间露出脸庞形状的空白，所以令人不禁联想到美杜沙的头像；摆放着笔记本电脑及若干杂物的书桌上上方，一串朝鲜族长鼓挂饰突兀地悬挂在窗台顶端，不时随着空气对流发出沉闷的撞击声，难以想象深夜被这种音效惊醒的话会作何感想。

受铜床的启发，我想到一个国王与床的典故：“马尔济斯的国王用最名贵的珠宝和黄金打造了一张床。因为床太名贵，所以要做出一个合乎所有人适用的尺度来，于是他用全国所有成年人的身高除以全国人口的总数，用得到的平均值造了这张床。每天晚上他一定要请一个人，让他睡这张床，假如身高不够，国王便叫两个大力士将这个人刚好拉到跟床一样长……”

“要是超出了就干脆锯掉是不是？马尔济斯好像是狗的名字啊，一见面就编排这些是帮某人出气来着是吧？”晶头也不抬地继续读信，神情远比声音认真。

“没有的事。”

“把我当什么了，保管破铜烂铁的怨妇是不是，分了就分了，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来又是什么意思？”晶不无恼怒地将信纸扔在茶几上，纠着眉毛的表情令人忍俊不禁。

我忍住笑小心辩解道：“信是给我的……”

晶狠狠瞪我一眼。我及时闭上嘴，换上无奈兼无辜的表情，等她脸上的怒色如台风过境后才敢继续发问：“分手是什么时候的事？”

“1月份，具体时间不记得了，这么值得庆祝的日子倒是该好好记住。”

“以后再没见过树？”

“没有了——除了我生日那天收到他的匿名包裹，装的就是那个破徽章和照片。”

“没有信？”

“一个字也没写。”

“包裹是匿名，又没有留言，怎么知道是他送的？”

“除了他还有谁送那种半分钱不值的东西给别人，当时就想扔进垃圾桶，这下你全部带走好了，省得我看着碍眼。”

“呵呵，包裹是怎么送到的？”

“不晓得哪里找的没听过的小快递公司，怪里怪气的，包裹上不留地址，连签名也省了，快递员像是刚从马戏团下班过来兼职的。”

“包装的纸盒上应该是有 LOGO 吧？”

“有，纸盒当时就扔掉了，好像叫……银河什么的……”

“粉银河快递？”

“对对，就叫这个怪名字，你怎么知道的？总之和那家伙沾边的东西没有一样不古怪的。”晶继续刻薄道。

晶的生日是四月七号，也即是收到信的同一天，排除巧合的因素，树应该是向粉银河约定了到货的时间，使用价格不菲的地下快递，又刻意约定时间，无非是为了强调东西的重要性，既然对我如此重要，为什么不直接连同信一起寄给我，通过晶来转交的意义何在，仅仅出于安全考虑难以说得通。

见我皱着眉半天一言不发，晶有点紧张起来：“出了什么事吗？”

“怎么说呢，树失踪了。”

晶撇撇嘴角：“从一月份不就失踪了吗？”

“不是社会关系层面的失踪，而是专业性质的情报网都追踪不到下落的失踪。”

“你是你们公司派来找他的吗？”

“严格意义上是追捕，信上也有说。”

“原因是什么，他做了什么事吗？”

“带走了重要的资料，如果泄露给第三方，会引起大麻烦。”我撒了个谎。

“找到他了会怎么样，是犯法吗，要移送给警察是不是？”

“绝不会，我们从不和警察打交道，另外也请你放心，不和警察打交道也不意味着会使用过激手段，不会出现人身上的伤害。”

“那么具体会怎么办？”

“按照规定是移交公司软禁至资料有效期解除。”

“多少时间？”

“幸运的是那份资料的有效期不长，从现在算已经不会超过12个月了。另外出于私人关系我也会尽量……”说着我做出无法再往下说的表情。

晶踌躇道：“你当然可以相信，只不过不知道应该怎样做。”

“比我更可信的是树的亲笔信，照他说的做不就行了。”

“稍等。”晶脸色僵硬地起身朝卧室走去，稍后传来了打开抽屉和翻找东西的声音。

为某大型公司效力的商业情报人员——是当初我和树约定对晶的统一口径，晶并非是那种浮想联翩的女孩，即便听见商业间谍的说法也不会联想到深夜从天而降的吊绳；黑客带着黑手套十指如飞地敲击键盘；或者凯瑟琳·泽塔·琼斯和红外线防盗网共舞之类的场景，既然不便详说就不追根究底，这倒是女生身上不多见优点。

铝制徽章没有任何特殊的地方，乳白色背景，穿着条纹西装的埃尔维斯斜靠在皮椅的扶手上，左手托腮，右手自肘部以下被面前的黑色办公桌遮住，除猫王和桌椅外的背景图像并未被保留，所以难以判断所处的具体年代，单从猫王的发型和面部神态看更倾向于服役后的影像。

照片的背景是晚上，地点很像是苏黎世的磨坊桥上，桥下自然应当是风景秀丽的利马特河，桥的远端人头攒动，灯光四射，像是狂欢节之类的活动，但真正入镜的只有我，并不是像树所说的合影。

老实说，看见照片里自己身处从未去过的地方，震惊是在所难免

的，我刻意装作面无表情以免晶有所察觉，一边仔细寻找 PS 的痕迹
一边用漫不经心的语气问晶：“为什么没有树，你也不在上面啊？”

“拜托，那时我连你们是谁都不知道。”晶用手指按了按照片右下
角的拍摄日期，“看好了，1999/8/11。”

“99 年的时候我也不认识树啊，还有，照片里没有树呢？”

“鬼晓得，按常理判断应该照相的就是他吧。”

“那算什么‘合影’？”

“你忘了这个荷兰人吧。”晶凑过来，再次用指头敲敲旁边蜂蜡头
发的外国人，开始只是以为被无辜纳入镜头的路人。

“是谁？”

“奇了怪了，为什么来问我？小树说这家伙是 MADA 贩子，你们
在派对上认识的，后来还一起送他去的医院。”

“医院？”

“好像是酒精中毒啊。对了，后来他送了小树一支大麻烟。”

“叫什么名字呢，这个荷兰人？”

“不知道。”

我继续看了荷兰人几秒，长得不坏，头侧向肩膀左侧，眼睛也并
未完全对着镜头，右手上扬，看样子趋势是准备用力向下挥——如同
黑人握手礼的前奏。

“你怎么知道的，照片是树走后才寄来的，你怎么知道这个人是
谁？”我警觉起来。

晶突然伸手用力拧我的脸，因为太突然，等到反应过来晶已经笑
嘻嘻地缩回沙发中。

“干什么？！”——被晶拧过的地方阵阵发烫，抬头看镜子里的脸